

苏州瑞玛精密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设立全资孙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苏州瑞玛精密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11月1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设立全资孙公司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市信征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信征零件”）设立全资子公司，并授权公司经营班子办理相关登记注册手续。根据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本次设立全资孙公司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；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拟设立孙公司的基本情况

- 1、名称：广州市信征汽车舒适系统有限公司（暂定）；
- 2、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；
- 3、营业场所：广州市黄浦区新业路46号自编5栋301、303、304房；
- 4、注册资本：1,000万元人民币；
- 5、法定代表人：李明；
- 6、经营范围：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；汽车零部件研发；汽车零配件批发；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；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；汽车装饰用品制造；汽车装饰用品销售；汽车零配件零售；信息咨询服务（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）。

上述拟设立孙公司的基本情况，以最终登记注册结果为准。

二、设立孙公司的目的、对公司的影响及存在的风险

1、设立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设立全资孙公司旨在满足公司经营业务发展需要，符合公司长期战略规划，不会对公司的财务和经营情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2、存在的风险

本次设立全资孙公司事宜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，需按规定程序办理注册登记手续，不存在法律、法规限制或禁止的风险。公司董事会将积极关注该事项的进展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瑞玛精密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1 月 11 日